

# THE CASE BOOK OF PHILO VANCE

菲洛·凡斯探案大全集

侦探小说最具魔力的标签，推理世界最顶尖的超级神探  
淋漓尽致的推理情节、高潮迭起的剧情起伏  
构建百年来最经典最永恒不朽的探案传奇

## 主教奇案

◎凡·迪恩 / 著    ◎刘 白 / 译

畅销经典  
最新全译本  
探案权威

安徽文艺出版社  
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



S.S.凡迪恩（S·S·Van Dine，1888.10.15—1939.4.11）是美国最著名的探案小说家，纽约知名美术评论家和文艺批评家，被称为“美国古典探案小说之父”。

凡迪恩认为，探案小说是一种智力游戏，更像是一种竞赛，作者必须公平地和读者玩这场比赛，他必须在运用悬念和推理的过程中，保持诚实并以智取胜。其制定的《探案小说二十条守则》曾给探案小说以严格的界定。凡迪恩一生只写了十四部探案小说，都是“菲洛·凡斯”系列，主要有《“金丝雀”怪案》《香水奇案》《主教奇案》《“龙”事件》《“女神”的复仇》《班森疑案》《赌场风波》《格林豪宅谜案》《密室疑案》等。

姓名：约瑟夫·寇克·罗宾

地点：迪拉特家射箭场

档案号：R—416

承办单位：纽约警察署第十二分局

起诉编号：36253

记录日期：04/26

备注：一箭穿心

承办人：厄尔尼·凯奇警官（刑事组）/纽约地方检察院

## 主要人物表

约瑟夫·寇克·罗宾

布朗·迪拉特

蓓儿·迪拉特

亚乃逊

德拉卡

五月夫人

约翰·帕迪

派因

葛丽迪

埃默纽·德瑞莫斯

厄尔尼·凯奇

约翰·马克

凡迪恩

菲洛·凡斯

箭术爱好者

退休数学老师

迪拉特教授侄女

迪拉特教授养子

数学天才，身有残疾

德拉卡的母亲

数学家

迪拉特家管家

五月夫人家女佣

纽约首席法医

纽约警察署刑事组警官

纽约地方检察院检察官

作家，凡斯的助理

艺术鉴赏家，业余侦探



# 目 录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被射杀的知更鸟 .....   | 1   |
| 隐蔽的射箭场 .....    | 8   |
| 叔侄对话 .....      | 17  |
| 奇异的字条 .....     | 24  |
| 五月夫人 .....      | 29  |
| 麻雀被捕 .....      | 33  |
| 谜团丛生 .....      | 38  |
| 《鹅妈妈童谣》再现 ..... | 44  |
| 有一个谜团 .....     | 48  |
| 说谎的人 .....      | 52  |
| 失踪的手枪 .....     | 56  |
| 午夜神秘人 .....     | 61  |
| 主教棋子 .....      | 67  |
| 回归的手枪 .....     | 72  |
| 探访帕迪 .....      | 77  |
| 《驼背的忧郁》 .....   | 83  |
| 可怜的五月夫人 .....   | 89  |
| 夜半访客 .....      | 94  |
| 神秘失踪的笔记本 .....  | 100 |
| 奇特的棋局 .....     | 105 |
| 天才数学家 .....     | 109 |
| 杰克纸牌之家 .....    | 113 |



## 主教奇案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暗藏玄机 .....      | 120 |
| 失踪的玛法朵小姑娘 ..... | 126 |
| 最后的对弈 .....     | 133 |
| 深层秘密 .....      | 143 |

## 附 录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探案小说二十条守则 ..... | [美]S. S. 凡迪恩 150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


## 被射杀的知更鸟

四月二日 周六 中午

菲洛·凡斯以“编外”检察官的身份办过很多案，其中格林豪宅谜案，应该是最让人惊悚、叹惋的。这个案件告破后，菲洛·凡斯终于能闲下来喝喝茶、散散步了。

为了缓解自己这段时间的辛苦，他去了美丽的瑞士欢度自己的万圣节假期。回来之后，他开始忙于自己的文学翻译工作。对于这项工作，他一直当作消遣，当他无意中得到一本古埃及残著时，又重新燃起了翻译的热情，从此沉醉于古埃及神秘而悠久的历史文化中，竟然对这本残著研究、翻译了一个多月。另外，早在大学时期，凡斯就打算为赞诺芬写一篇传记，现在他终于有时间静下来着手这方面的工作。

但是命运往往不让人如意，一桩案件打断了他的计划，他以纽约州地方检察院检察官约翰·马克法庭助理的身份参与了这个案件，大家称这个谋杀案为“主教奇案”。

但实际上，这起血腥、残暴的谋杀案件跟主教一点关系都没有，人们之所以称之为“主教奇案”，是因为凶犯在犯罪过程中用了“主教”的署名。正是这一署名，使得凡斯在万难之中找到了线索，破了这桩残忍、离奇的案件。这一系列凶杀案，杀人现场没有留下任何线索，更怪异的是，凶杀案始终与《鹅妈妈童谣》有密切关系，这让在古文学中畅游的凡斯苦恼无比。



这个案件发生在四月二日的早上，距离格林豪宅谜案不到五个月。

这个时候是初春，小草刚刚出芽，万木逢春，到处弥漫着生机。阳光微微透进来，湿润润的。已经是中午时分了，但是凡斯刚刚起床，管家已经在屋顶的花园给他准备好中午的早餐。是的，中午的早餐。凡斯跟所有的夜猫子文字工作者一样，白天和黑夜对于他来说没有什么区别，有了灵感就会半夜爬起来工作，天亮了才去找周公。所以对于凡斯来说，中午起来吃早餐，我们一点都不意外。

洗漱后的凡斯并没有恢复精神，他仍穿着睡衣，懒洋洋地躺在餐桌旁的躺椅上休憩。屋外树枝上小鸟叽叽喳喳地叫着，凡斯眯着眼看看远处树枝上的小鸟，眼神中带着闲散和不羁。

我因为非常欣赏凡斯，早在几年前，就不顾父亲的反对，辞去了律师事务所的好工作，做了凡斯的法律顾问。对此，我一点也不后悔，相对于那种朝九晚五、衣冠楚楚的生活，我更喜欢现在的工作。我和凡斯不仅是工作伙伴，而且还是最密切的朋友。虽然我也有自己的小房子，但我的大部分时间都消耗在凡斯美丽的公寓了。

看看日历，已经是四月二日了，时间过得挺快。到达凡斯公寓时，他还在躺椅上眯着眼晒太阳。

“你的小日子挺滋润的。”我看看他，戏谑地笑道，在他身边坐下来，开始处理这个月的账目。

“凡，你又在笑我了，什么滋润！日子简直如木乃伊的尸体，真是了无生趣。纽约的这个城市没有一点新意，不过欧洲也是一样，到处挤满了无趣的人群。”凡斯有气无力地说道，作为老朋友他有时候称呼我为“凡”。

过了一会儿，凡斯似乎恢复了精神，他端起一杯咖啡细品起来。还没品到一半，他那向来办事雷厉风行的老管家科瑞出现了，他是凡斯从英国请来的。此刻科瑞手里拿着电话。

“是不是有人打电话来了？”凡斯问道。

“是的，先生。马克先生给您打电话，他似乎有什么急事。”科瑞把电话递给凡斯。

接过电话，凡斯和马克先生在电话中开始寒暄，他们是老朋友。凡斯



的神情是愉悦的，他的脸型是典型的北欧人面孔，眼眸是灰色的，鼻子高挺，椭圆形的下巴，让他显得干净、干练。严格来说，凡斯长得不算俊俏，但他那渊博的学识、善于思考的大脑，让他充满了独特的魅力。

才一会儿工夫，凡斯的表情就变了。他时而严肃、时而惊奇、时而充满兴趣。我想他一定是碰到了什么重要的事情，这个事情绝对不简单，因为一向淡定的凡斯嘴里竟然发出“难以想象”“不可思议”的呓语。

“那好，不用担心，法网恢恢，疏而不漏，他不可能逃脱的。我马上过去。”凡斯放下电话。

“科瑞，去把我的外衣拿过来，对了，还有那条我喜欢的蓝色领带和黑色帽子。”他对管家说道，说完继续喝那杯没有喝完的咖啡。

“凡，你射箭怎么样？”凡斯突然问我。

“很糟糕，只会看别人射。”我答道。

“伙计，你真会开玩笑。”凡斯无奈地笑笑，“刚才马克来电话，说今天早上发生一桩非常奇特的谋杀案，死者好像就是被箭射死的，真他妈的诡异，我还没想过现在竟然还有人用箭术杀人，不知道的人还以为我们在中世纪的欧洲呢！我虽然以前也玩过那玩意儿，但我可不认为有什么好玩的，相比那个玩意儿，我更愿意玩会儿高尔夫。”凡斯慢悠悠地吸着烟说道。

“凡，我记得书房有一本艾马尔博士的书，关于箭术的，你去帮我拿过来，我要好好研究一下。”

我替他把书从书房拿过来，凡斯迫不及待地翻看起来，他重点看了箭术协会、比赛实况和重大赛事记录那几章的内容。他时而蹙眉，时而若有所思，仿佛在酝酿案件发生的细节情况。

大约看了一个半钟头，他忽然合上了书本。

“太不可思议了！凡，有人竟然用了中世纪的杀人方法。这太疯狂了！让我想起了身穿燕尾服、脚蹬长筒靴的中世纪的人们。我脑子有点糊涂了。”凡斯站起来，在房间踱来踱去，每次遇到难题时他总爱这个样子，我知道他这次估计又碰到了棘手的案件。

“凡，我记得我书架上的德语字典和巴顿·史蒂文的《童谣全集》吗？”凡斯问道。



“知道，你经常翻看它们。”

“麻烦你把那两本书都拿过来。”

知道他急切需要，我迅速跑往书房拿过来。

凡斯拿起德语字典翻看，但他似乎只看了一眼就放了下来。

“太疯狂了！竟然和我的想法不谋而合。”

接着，他拿起那本《童谣全集》，翻看了几页，颓然倒在躺椅上。

“太可怕了！这怎么可能呢？”凡斯不停地发出疑问，“这不是正常人所做出来的事情，没有一点逻辑性，好像一个童话故事，这个人一定是一个疯子！一个疯狂又变态的家伙！”

凡斯说完这些又站了起来，他似乎忘记了我的存在，自顾自地回到了自己的房间。对于凡斯的各种奇怪举止，我已经习以为常，他那非凡的判案能力，超强的思维想象，都不是我们一般人所能企及的。他常常会做出异于常人的举止，我认为这是他独特魅力所在。

一会儿，凡斯出来了，他已经换好衣服，看来是打算出去，但是马克先生还没有来，凡斯有点焦躁不安。

他看看表，抬起头来，似乎对我的存在很惊讶。

“哦！凡，你看我忙的，忘了你一直都在。伙计，我们这次碰到了一个奇特的案子，太恐怖、不可思议了！但我很兴奋，你知道越是面临不可思议的事情，越能激发我的兴致。”

“先生，看来你接下来不会感觉纽约这个城市索然无味了。”我笑道。

“哈哈！还是你了解我，你知道遇到对手是一件无比刺激的事情。”

几分钟后，马克先生到了，他表情很严肃，从中可以知道这个案件的棘手性。

凡斯和马克来了个简单的拥抱，作为已经十五年的老朋友，他们的见面招呼一直很随意。马克身上有着检察官的严谨、刻板，他的朋友凡斯则洒脱、无所顾忌，还带点桀骜不驯。我一直不明白，这两个性格迥异的人怎么会成为好朋友呢？现在想来，可能是互补的原因，性格不同的人，往往容易被对方身上异于自己的特质吸引。

马克做纽约州地方检察官，大约有四年了。在这四年期间，每当发生重大案件，马克都会找凡斯来协助调查，可以说在此期间破获的重大案



件中，凡斯都发挥了中流砥柱的作用——渊博的学识、锐利的洞察力、对人性透彻的理解，这些非凡的特质，使得他成为了纽约州的“编外”侦探。

凡斯参与的第一个案子是艾文·班森谋杀案；紧接着是人人皆知的玛格丽特·欧黛尔死亡案，这个案子十分离奇，如果让一板一眼的警察去调查这个案子，我相信今天它一定还是一桩悬案，后来的格林豪宅迷案，如果不是凡斯临门一脚粉碎了恶徒的邪恶计划，格林一家恐怕早就家破人亡了。

所以，主教奇案，这个奇特得让人摸不到一点头绪的凶案，马克同样需要凡斯的帮忙。

“我认为这是一件普通的案件，虽然有一些疑点，”马克说道，底气略显不足，“不过你现在正好没事，我们可以过去看看。”

“别担心，老朋友，我现在剩下的只有时间了。尸体不是有人看管吗？我们随时可以去看，你先告诉我一下你所知道的情况。例如，与此案有关的涉案人员都有哪些，检察机关为什么把这个案件定为谋杀案。你在电话中说得也太笼统了，我摸不到一点头绪。”凡斯对马克笑道。

马克点燃了一根香烟，狠狠地吸了一口。

“这个案件也没什么奇特之处，你知道最近中世纪的箭术现在又盛行起来了。很多人痴迷于这个运动，而我们本案当中的死者，就是被这种箭射中毙命的。”

“但是，我觉得还是有点奇怪，这个死者叫‘罗宾’是吗？要知道‘罗宾’在发音上和‘知更鸟’一样的，这似乎有点巧合了。”

“是吗？你不说我还没发现，真是有点奇怪。”

“你先前在电话中告诉我时，我就想到了。还记得有首诗吗？”

“什么诗歌？”

“‘是谁虐杀了可怜的小知更鸟？’我们小时候都在课本中学到过。”

“是的，我们都学过，这首诗歌闻名遐迩。”

“对了，那个‘罗宾’名叫什么呢？”

“约瑟夫。你问名字做什么？凡斯，你还没见过死者呢！难道你要凭名字破案吗？”



“别急，老伙计！你知道的，我一直喜欢问一些你不耐烦的问题。不过这个案件确实太怪异了。”

紧接着，凡斯让科瑞去书房拿电话簿，马克莫名其妙地看着他，有点气恼，凡斯则不紧不慢地翻看电话簿。

“那被害人住在什么地方？”凡斯又问道。

“离河边的大道很近的地方。”

“啊！我找到了。这上边确实有这个人，我现在知道这个人的全名了：约瑟夫·寇克·罗宾。”凡斯叫出声来。

“凡斯，我不知道你为什么一直纠缠于死者的名字？难道是因为他叫这个名字才被杀的吗？那他真应该去抱怨自己的爹妈给自己起了个这样的烂名字。”马克有点焦躁，看来摸不到这个案件的一点头绪，他也很烦恼，平复了一下情绪后他继续说道，“我认为被害人的名字很普通，现在流行箭术，有那么多人练习，有一两个人不小心被射死，也是在情理之中的事情。罗宾的死亡也许只是误杀。”

“马克，我的朋友，你说得也对，但是，在那么多学习箭术的人当中，有一个人被射死了，而且这个人叫寇克·罗宾，我认为这件事不简单。”凡斯辩道。

“凡斯，我看你最近被文字工作洗脑了，把简单的问题复杂化了。罗宾被人用箭射死，没有什么特别之处。我肯定你绕远了。”

“我不认为这是一件普通的杀人案。你在电话说，死者最后接触的人叫史柏林对吗？”凡斯问道。

“是的，这有什么问题？难道他的名字也有问题？”马克有点忍无可忍。

“是的，他的名字有问题。问题出在他的名字在德语是‘麻雀’的意思。”

马克听了这些话，一下子惊呆了。反应过来后，他马上拿起那本德语字典查找起来。

“可是，就是有‘麻雀’的意思，这又有什么问题呢？也许一切只是巧合。”马克看完说道。

“不会是巧合的，我可以肯定。如果你不介意我给你温习一下那首



## 被射杀的知更鸟

儿歌。

“到底是谁虐杀了可怜的小知更鸟？”

“‘是我杀了它。’小麻雀回答说。”

“‘我用弓箭杀死了它。’

凡斯浑厚的声音响起，我和马克禁不住打了个冷战。



## 隐蔽的射箭场

四月二日 周六 中午十二点半

“这不可能!”马克惊异地看着凡斯叫道。

“是很离奇,难以想象,我认为这个案件和感情有关。”凡斯答道,眼神中透露出洞察一切的自信。

“为什么?你认为这是一起因为三角感情而引起的谋杀案?”

“你还记得那首诗歌的后一部分吗?”

“不记得,难道还有联系?我想我糊涂了。”

“让我朗诵给你听吧!”凡斯说完继续用他浑厚的声音朗通道——

“是谁在悼念?”

“‘是我在悼念。’鸽子说道。

“‘我的爱情已经远去,留下了我无尽的悼念。’”

“这只是巧合!巧合!也许是因为女人的感情纠纷,但应该与诗歌无关。”马克激动地叫道,他的身体有些颤抖。

“不是巧合,我的朋友,如果与女人有关,那更有趣了。”

“为什么?”

“因为我猜测还会有苍蝇的出现。”

“天!苍蝇?你以为你在演一部关于动物的儿童剧?”

“看来你已经忘了,马克,让我再给你温习一遍吧!

“谁看到了知更鸟死去?



“‘我看到了。’苍蝇说道。

“‘我不小心用眼睛，看到了它的死亡。’”

凡斯浑厚的声音再次响起来。

“你这次推理太离谱，没人会相信。我们不是在举行诗歌演唱会，更不是小孩子们玩游戏，这是一起命案，我的朋友！”马克的情绪很激动。

“这比演唱会有趣，我的朋友，这个案子简直是一部有趣的童话，虽然凶手的手法让人恶心，估计是一个癫狂的神经病，但我们不能不去探讨儿童诗歌，因为凶手就是这种带有变态心理的老孩子。”凡斯吸口烟说道。

“一个变态的、有精神病的老孩子？”马克很疑惑。

“我想是的，马克，你不要着急，还是坐下慢慢说吧！我需要在去现场之前理清一下头绪。”

“大致情况我在电话里已经给你说过了，对于现场情况，我也不太清楚，只不过在此之前，我见过迪拉特教授。”

“迪拉特教授？你是说布朗·迪拉特吗？他似乎很有名。”

“是的，就是他，并且凶案就发生在他的家里。你认识他吗？凡斯。”

“不认识，只是听说过，知道他是鼎鼎大名的数学物理学家，我曾经拜读过他的作品，你认识他？”

“是的，我们已经认识二十多年了，他是哥伦比亚大学的数学教授，在上大学的时候，我曾经修过他的数学课。”

“是他报的案吗？”

“是的，他在家里发现了罗宾的尸体，马上给我打了电话。”

“什么时间打的电话？”

“十一点三十分的时候。我先让凯奇警官去了现场，然后给你打了电话，估计凯奇警官现在已经在现场了。”

“你对迪拉特的家庭状况了解吗？”

“是的，我偶尔会去他们家里做客。教授十年前就已经退休了，他现在住在河岸大道西七十五号街的一栋房子内，也许是因为年老孤独，他收养了一子一女。女儿是他哥哥家的孩子，十五岁就跟着他，现在十年都过去了，那女孩如今已经是楚楚动人的大姑娘了。至于他的养子席加特·亚乃逊，他是我大学时期的同学。他在学校十分优秀，在数学物理方面可以



说是个天才，教授很喜欢他，在亚乃逊大三时候收他做养子，这件事当时在学校很轰动。”

“你能说一下教授养子的情况吗？”

“好的，他今年将近四十岁了，祖籍在挪威，后来几经辗转来到纽约，父母在他上大学前不幸去世。教授很喜欢他，认为他一定会成为伟大的数学家或者物理学家，就收他做了养子。他如今在哥伦比亚大学做讲师，虽然年纪轻轻，但已经是学校的骨干。”

“这些我略有耳闻，他最近发表了一篇关于电力学的论文，反响很热烈。这一家人看起来很幸福，都那么优秀。那么教授是和养子养女一起生活吗？”

“是的，家里还有两个仆人，是一对父女。教授很喜欢年轻人，亚乃逊的很多学生经常到家里玩。养女蓓儿·迪拉特性格开朗，很喜欢结交朋友，所以家里经常举办一些聚会，常常是座无虚席。”

“那罗宾应当是经常去这里聚会的人了？”

“是的，他是蓓儿的朋友，曾经是箭术比赛的冠军，在箭术方面很有天赋。”

“我先前翻看箭术赛事的书籍，好像看到了他的名字。那个叫史柏林的好像箭术也不错，在比赛中虽然没有夺冠，但成绩也是前几名。”凡斯说道。

“在他们的带动下，那里的年轻人对箭术也都热爱起来了，教授的养女蓓儿也很喜欢这项运动，她甚至创办了箭术俱乐部，在自家院子的侧院建了个射箭场，教授就是在那里发现了罗宾的尸体。”

“史柏林是最后和罗宾在一起的人，那他现在哪里？”

“还不知道，凯奇警官去调查了，据说史柏林在案发前和罗宾在一起，罗宾被害后，他就不见了。”

“马克，你先前为什么认为这是一起与女人有关的案件？你有什么证据吗？”

“迪拉特教授在电话里说，罗宾和史柏林都在追求蓓儿，不过最后蓓儿和罗宾在一起。当时电话打得比较急，我们没有时间说清楚这件事。”

“那你的意思是史柏林杀死了情敌罗宾？”凡斯问，不过却说，“我不



认为案件如此简单，那首童谣很怪异，一定还有我们不知道的秘密。你说是教授发现了罗宾的尸体是吗？”凡斯突然转换话题。

“是的，迪拉特教授说他在家里的阳台上晒太阳，无意间发现罗宾躺在射箭场上，他就艰难地下楼去那里。因为得了痛风病，教授走路有些困难，到达那里时，他发现罗宾被人用箭射穿了心脏，已经死去，他就马上打电话通知了我们。这应该没什么疑问。”

“但事情不像我们想象的那么简单，马克。”凡斯站了起来，“我们知道射箭场上用来练习的箭是软木做的，前面会安着小箭头，一般不会使人毙命，而射死罗宾的箭用的可是致命的中型号，这说明罗宾不是在意外的情况下被人射死的。”

“那会是什么情况？”马克问道。

“我们还需要进一步调查，我想我们还是去凶案现场看看更好。”

我们坐上车，经过第五街的中央公园，从七十二街出来，几分钟的光景，我们就到了七十五街，迪拉特教授的家就在这条街，门牌号是三百九十一号。在河岸大道和教授家的房子之间，有一幢十五层的公寓楼，在这幢大楼的掩映之下，教授家的房子犹如一个小鸟笼。

这座古典老式住宅是英国殖民时期建起来的，这点从房子的材质可以看出，它应该有些年代了。宅基地大约三十五英尺宽，房子的宽度约二十五英尺，所以留下了很多空地。在教授的住宅和那幢公寓之间有一堵十英尺左右的围墙，估计是为了方便，中间留下了一扇铁门。

房子的入口处还保留了殖民时期的样式，有一处楼梯直接延伸到路边，那里还装饰着四根素雅的白色门柱。在房子的正面，最显眼的是二楼的玻璃窗格，那是书房的窗子，关于这些，我是后来才知道的。总之这幢房子充满了古典高雅的气质，让人无法想象这里会发生凶案。

有两辆警车在门口处停着，周围已经围了很多。看来他们已经知道有命案发生，来看热闹。

有一个老管家领着我们走到走廊左侧的客厅，在那里，我们看到了凯奇警官和他的手下，他们正在焦急地等待我们的到来。

看到马克，凯奇掐灭了香烟，迎了上来。

“检察官，您终于来了！我们都急坏了。案件太怪异了，摸不着一点